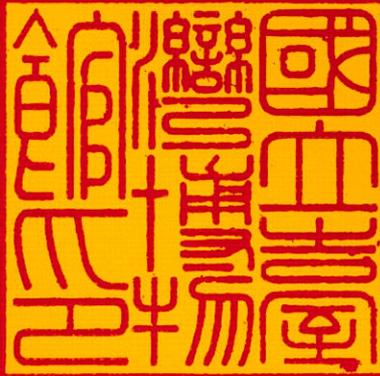


21-7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國立臺灣博物館單位預算

國立臺灣博物館 編

國立臺灣博物館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壹、預算總說明

一、現行法定執掌	1- 2
二、108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3- 5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6- 10
四、108 年度預算編製情形	11-12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3-14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5-16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7-21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一) 一般行政	22-23
(二) 博物館業務	24-26
(三) 第一預備金	27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28-29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0-31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32-33
六、人事費分析表	34-35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36-37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38-39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0-41
十、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42-43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44-45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46-47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48-49

十四、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50-51
十五、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2-53
十六、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54
十七、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5-61

預算總說明

國立臺灣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依據中華民國 100 年 6 月 29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000135211 號總統令制定公布之國立臺灣博物館組織法規定。

(一) 機關主要職掌

文化部為辦理臺灣自然史與文化史之研究、典藏、展示、教育及推廣業務，特設國立臺灣博物館，掌理下列事項：

1. 臺灣自然史與文化史之調查、蒐集及研究。
2. 典藏制度規劃、藏品管理維護及保存修護。
3. 展示空間發展、環境監控、展示主題之規劃、設計、執行及管理維護。
4. 教育推廣、行銷與公關、國內外館際交流合作、志工管理及公共服務。
5. 館藏史料、圖書與影音資料管理、數位加值運用及出版。
6. 其他有關臺灣自然史及文化史業務之推動事項。

(二) 內部分層業務

本館置館長 1 人、副館長 1 人，並設下列組、室，分別掌理下列事項：

1. 研究組：

- (1) 臺灣自然史及文化史料之相關調查、研究。
- (2) 館務研究發展政策之規劃及擬訂。
- (3) 學術研究與學術交流之規劃及執行。
- (4) 圖書文獻及影音資料之管理。
- (5) 其他有關研究事項。

2. 典藏管理組：

- (1) 典藏制度與管理作業之擬訂及執行。
- (2) 典藏品之蒐藏管理及保存維護。
- (3) 典藏設施之規劃設計、維護及管理。
- (4) 數位典藏計畫之規劃及執行。
- (5) 其他有關典藏管理事項。

3. 展示企劃組：

- (1) 展館空間發展之規劃與執行。
- (2) 展覽計畫之擬訂及推動。

國立臺灣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3)展場之設計規劃及展場管理。

(4)其他有關展示企劃事項。

4.教育推廣組：

(1)教育推廣之規劃及執行。

(2)志工組織之規劃及管理。

(3)文創出版之規劃及推廣。

(4)國內外館際交流合作。

(5)公共關係及公共服務。

(6)其他有關教育推廣事項。

5.秘書室：

(1)研考、法制、文書、檔案、印信、出納、庶務、採購、財產管理。

(2)工友(含技工、駕駛)、機電警衛之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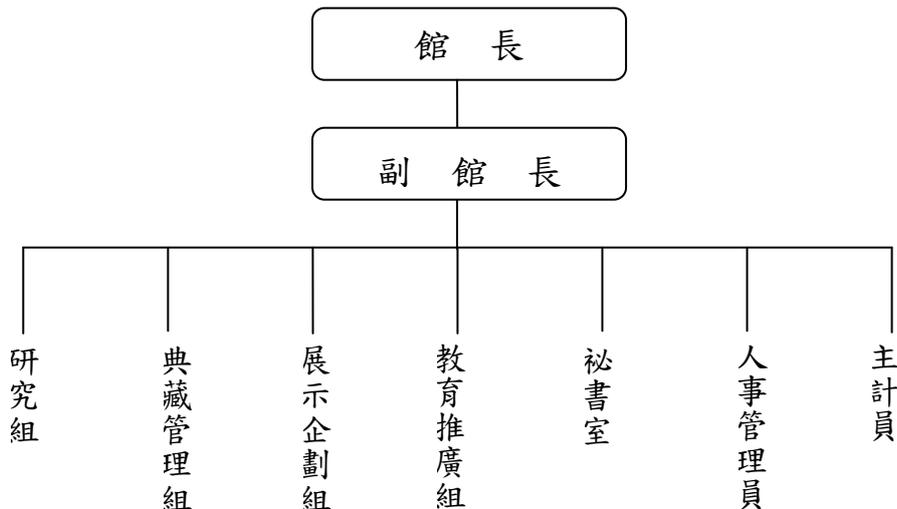
(3)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6.人事管理員：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7.主計員：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組織系統圖



2.預算員額說明表

預算員額	職員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39	2	1	1	—	8	51

國立臺灣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108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國立臺灣博物館創立於西元 1908 年，是臺灣第一個自然史博物館。臺灣博物館館藏豐富，除自然史外，也包括民俗及歷史有關資料蒐集及研究，不僅人類學的蒐藏在臺灣首屈一指，其他動物、植物及地質化石等標本，亦屬全臺灣極珍貴之文化資產，長期提供各學術研究、展覽及出版之素材，而近百年來的蒐藏，成就了博物館的特殊地位與歷史價值。為落實文化部文化藝術培基固本與紮根，文化環境整備、強化文化創意產業之推動與發展、維護與活用文化資產，並實踐本館臺灣自然史及文化史之研究、典藏、展示及推廣等業務職掌，本館依據上開願景，並持續推動臺灣博物館系統建置之中程施政計畫，藉由保存並活化再利用國定古蹟及鄰近周邊文化資產，連結並再現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奠定本館永續發展之基礎。

本館依據行政院 108 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8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 年度施政目標

1. 進行臺灣自然史及人文史之相關調查、研究及學術交流。
2. 提升典藏管理效能與設施，拓展藏品保存維護規模與視野，充實藏品研究、典藏與展示內涵。
3. 推展臺灣文化多樣性與生物多樣性為主體之展示暨多元化教育服務，以強化博物館展覽功能、館際合作及夥伴關係之建立，辦理多樣化特展並積極推展臺灣「文化多樣性」與「生物多樣性」的意涵，開發多元化教育活動並鼓勵全民參與終身學習。
4. 進行國際學術交流及深耕國際博物館組織，藉由與國內外學術單位合作辦理各種學術研討會，進行館際學術交流與合作，達到資源整合與共享，促進國內外自然史研究發展。
5. 推動臺灣博物館系統建置計畫，進行古蹟建築修復再利用成為國家博物館，包含國定古蹟臺灣總督府博物館、國定古蹟專賣局臺北樟腦廠、國定古蹟臺灣總督府鐵道部、市定古蹟勸業銀行舊廈等，提升國家文化質能。

國立臺灣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108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博物館業務 一、深化研究調查與出版	一 自行研究計畫	辦理本館研究同仁之自行研究計畫 18 件。
	二 學術研討會及研習營	辦理學術研討會及研習營 4 場次。
	三 學術出版品	出版學術性期刊及專書 12 冊。
	四 學術演講	辦理學術演講 4 場次。
二、提升典藏維護與管理	一 典藏品搬遷、整理、定位	典藏品整理 6,000 件。
	二 參考品搬遷、整理、定位	參考品整理 1,000 件。
	三 典藏品修護	典藏品修護與維護 30 件。
	四 典藏品數位化	典藏級數位化與詮釋資料補充 2,000 件。
	五 典藏品權利盤點	典藏品權利盤點 4,000 件。
三、發揮博物館展示功能	一 舉辦展覽	推展臺灣「文化多樣性」與「生物多樣性」之展覽 8 場次。
	二 展廳更新與製作	1. 完成本館地下室兒童展廳設置。 2. 完成二樓常設展廳規劃設計並進行製作案發包。
四、推展教育活動與服務	一 教育推廣活動	推廣「文化多樣性」與「生物多樣性」之教育推廣活動 940 場次、35,000 人次參與。
	二 志工服務	志工協助服務時數 40,000 小時。
	三 出版《臺灣博物季刊》	出版《臺灣博物季刊》4 期。

國立臺灣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五、推展國際與兩岸文化交流	一 參與國際會議	參與國際博物館協會相關研討會 1 場次。
	二 兩岸文化交流	執行赴大陸地區考察參訪計畫共計 3 項。
六、推動臺灣博物館系統建置計畫	一 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鐵道部博物館園區建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鐵道部博物館園區常設展工程。 2.完成市定古蹟清代機器局遺構區修復再利用工程。 3.完成古蹟修復展及兒童展設置。

國立臺灣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06)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博物館業務 一、深化研究調查與出版	一 自行研究計畫	全館研究人員共執行「收藏、保存與傳承再生：臺灣原住民物質文化在臺博館」19 件自行研究計畫。
	二 學術研討會及研習營	舉辦「2017 古物新知－藏品非破壞性檢測及保存修護工作坊會議」1 場、「2017 年春季都市綠地生態監測培訓營」1 場、「sizu 布農月桃專題展系列活動」1 場、「2017 年國立臺灣博物館：古物新知－藏品非破壞性檢測及保存修護工作坊會議」1 場、「2017 年全國文化會議分區論壇－新住民文化論壇」1 場、「小小寶石鑑定家營隊」研習營 2 場、「2017 臺灣寶玉石研討會」1 場、母語傳說故事「溯源返鄉」推廣研習營 4 場、「原住民文物普查工作坊」1 場、「發現臺灣」教師研習營 1 場次，共計 14 場次。
	三 學術出版品	出版《臺灣寶石－常見寶石與石材資源》、《洄瀾石藝》、《永續年夜飯》、《一起讀.獅子鄉：排灣族內文社傳說故事集：族語有聲繪本》、《向大自然借鏡：生物行為的科學解密》、《發現臺灣：重訪臺灣博物學與博物學家的年代》、《臺灣攝影家：駱香林》、《臺灣攝影家：林權助》、《臺灣攝影家：周鑫泉》、《臺灣攝影家：柯錫杰》、《臺灣攝影家：黃伯驥》、《臺灣攝影家：謝春德》、《脈動-臺灣生態攝影》、《人類世的博物館－藝術、科學、當代社會變遷》第七屆博物館研究雙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Pulsation – Biodiversity of Taiwan Photography》、《國立臺灣博物館學刊》70-1、70-2、70-3、70-4 期，共計 19 冊。

國立臺灣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 學術演講	舉辦「『福爾摩沙美石特展』專家導覽」4 場、「從教育頻道到政府服務品質獎—故宮資訊教推的經驗分享」臺博館論壇 1 場、「文物藝術講座『即景印證』—從南巡題詠看乾隆皇帝的旅遊書畫鑑賞」1 場、「『石破天驚』古生物系列講座 7 場、「博物館的社區與執行案例」1 場、「MUST 博物館新學講座」4 場、「文物藝術講座」2 場、「福爾摩沙美石講座」3 場、「2017 古物新知—藏品非破壞性檢測及保存修護工作坊會議」1 場、「2017 年春季都市綠地生態監測培訓營」1 場、「sizu 布農月桃專題展系列活動」1 場、「2017 臺灣寶石研討會」1 場、「南洋味 家鄉味特展系列講座」2 場、「攝影藝術下午茶講座」3 場，共計 32 場。
二、提升典藏維護與管理	一 典藏品搬遷、整理、定位	達成典藏品搬遷 5,000 件。
	二 參考品搬遷、整理、定位	達成參考品整理 2,000 件。
	三 典藏品修護	達成典藏品修護 30 件。
	四 典藏品數位化	達成典藏品數位化 1,750 件。
	五 典藏品權利盤點	達成典藏品權利盤點 4,000 件。
三、發揮博物館展示功能	一 推展臺灣「文化多樣性」與「生物多樣性」之展覽	舉辦「福爾摩沙美石特展」、「印象海洋—海洋生態攝影巡迴展」、「北國之秋—溫帶落葉林植物標本特展」、「舊時光景—堀川安市的植物標本窺秘」、「有機植物—植物標本特展」、「南洋味·家鄉味」、「飛越彩虹—多彩的自然標本」、「樹上行軍—水龍骨科的附生植物」、「鮭鄉何處?臺灣鈎吻鮭發現 100 周年特展」、「昆蟲飛行秘技」、「食蟲植物與蓮花寺濕地特展」、「種子美術館」、「川上瀧彌與阿寒湖的自然」、等 13 項特展。

國立臺灣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推展教育活動與服務	一 推展臺灣「文化多樣性」與「生物多樣性」之教育推廣活動	辦理包含常設展及特展系列推廣活動、田裡有腳印市集、文化行春及節慶活動、新住民服務大使導覽、專家導覽、系列影展、環境教育活動、行動博物館、古蹟修復導覽、友善新住民及移工活動、兒童探索活動、小小導覽員培訓、文化行春等，共計 1,472 場、35,681 人次參與。
	二 志工服務	志工協助服務時數 47,346 小時。
	三 出版《臺灣博物季刊》	出版《臺灣博物季刊》第 133 至 136 期，共計 4 期。
五、推展國際與兩岸文化交流	一 參與國際會議	參加在美國匹茲堡召開之 2017 國際自然史博物館專業委員會 (ICOM-NATHIST) 年會。
	二 兩岸文化交流	完成新疆博物館玉石及歷史研究合作參訪計畫、天津文化資產營運維護管理考察計畫、昆明雲南省博物館交流合作參訪計畫等。
六、推動臺灣博物館系統建置計畫	一 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鐵道部博物館園區景觀工程	鐵道部園區景觀工程因受文資審查程序及招標作業流標影響，工程於 106 年 8 月決標，9 月開工，且受工程進度安排及變更設計影響初期工程進度緩慢，進度未達 60%。

國立臺灣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博物館業務 一、深化研究調查與出版	一 自行研究計畫	全館研究人員共執行「收藏、保存與傳承再生：臺灣原住民物質文化在臺博館」18 件自行研究計畫，續行辦理中。
	二 學術研討會及研習營	1. 舉辦「2018 年臺灣寶玉石礦物學研討會」1 場、「上山下海拓展新視界」研習營 6 場、「Cooking Mommy: 東南亞料理小教室」4 場、「刻刻·臺灣生物」工作坊 1 場，共計 12 場次。 2. 辦理「發現臺灣」常設展教師研習營計 3 場次。
	三 學術出版品	出版《光影如鏡：玻璃乾版影像展》、《鮭鄉·臺灣國寶魚的前世與今生》、《食蟲植物與蓮花寺濕地的故事》、《國立臺灣博物館學刊》71-1 期及 71-2 期等 5 冊。
	四 學術演講	辦理各項常設展及特展專題講座、環境教育講座、文物藝術講座、世界文化交流論壇等 25 場。
二、提升典藏維護與管理	一 典藏品搬遷、整理、定位	完成典藏品整理 3,000 件
	二 參考品搬遷、整理、定位	完成參考品整理 1,000 件。
	三 典藏品修護	完成典藏品修護 15 件。
	四 典藏品數位化	完成典藏級數位化 900 件。
	五 典藏品權利盤點	完成典藏品權利盤點 2,200 件。
三、發揮博物館展示功能	一 推展臺灣「文化多樣性」與「生物多樣性」之展覽	辦理「象群特展」、「微美幻鏡—絕美的微化石」、「光影如鏡—玻璃乾版影像展」、「來 say 菜市場—食物中的生物學」、「能源詩集」、「樹上行軍—水龍骨科的附生植物」、「海藻標本集」等展覽，共 7 場次。

國立臺灣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推展教育活動與服務	一 推展臺灣「文化多樣性」與「生物多樣性」之教育推廣活動	辦理各項常設展及特展推廣活動、新住民文化活動、田裡有腳印市集、環境教育活動、專家導覽、系列影展、節慶活動、兒童探索活動等 536 場、18,862 人次參與。
	二 志工服務	志工協助服務時數 22,047 小時。
	三 出版《臺灣博物季刊》	出版《臺灣博物季刊》2 期。
五、推展國際與兩岸文化交流	一 參與國際會議	接受文化部補助於 107 年 6 月 2 日至 5 日派員赴德國法蘭克福參加國際博物館協會城市博物館委員會年會(ICOM-International Committee for the Collections and Activities of Museums of Cities)，發表本館文化平權與新住民服大使專案。
	二 兩岸文化交流	預定於下半年度執行內蒙古博物院交流合作參訪計畫、蘇州文化資產營運維護管理考察計畫、中國地質大學(武漢)與湖北地質博物館交流合作參訪計畫。
六、推動臺灣博物館系統建置計畫	一 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鐵道部博物館園區景觀工程及室內裝修工程	1. 鐵道部園區景觀工程截至 107 年 6 月底工程實際進度 67.68%。 2. 鐵道部園區室內裝修工程截至 107 年 6 月底工程實際進度 70.44%。

國立臺灣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四、本（108）年度預算編製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歲入部分	8,389	-	8,389
資料使用費	40		40
場地設施使用費	6,185	-	6,185
權利金	1,400		1,400
廢舊物資售價	3	-	3
其他雜項收入	761	-	761
歲出部分	217,420	101,866	319,286
一般行政	135,760	500	136,260
博物館業務	81,160	101,366	182,526
第一預備金	500	-	500

本頁空白

主要表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8,389	8,489	9,564	-100	
2				-	-	1,297	-	
	196							
		1		-	-	1,297	-	
			1	-	-	1,297	-	
				-	-	1,297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完工之賠償收入。
3				6,225	6,225	5,773	0	
	165							
		1		6,225	6,225	5,773	0	
			1	40	40	28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典藏品圖像資料授權使用費收入。
			2	6,185	6,185	5,745	0	本年度預算數係門票及場地設施出借收入。
4				1,403	1,503	1,650	-100	
	212							
		1		1,400	1,400	1,647	0	
			1	1,400	1,400	1,647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委外經營及授權開發文創商品之權利金收入。
			2	3	103	3	-100	本年度預算數係變賣廢舊財產及物品等收入。
7				761	761	845	0	
	206							
		1		761	761	845	0	
			1	-	-	40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南門園區展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1	7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319,286	324,690	-5,404	1. 本年度預算數136,260千元，包括人事費59,345千元，業務費74,634千元，設備及投資500千元，獎補助費1,781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59,3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伸算調整待遇等經費2,239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76,9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館舍維運等經費234千元。 1. 本年度預算數182,526千元，包括業務費81,160千元，設備及投資101,366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博物館業務之推展經費74,11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珍貴藏品修復計畫等經費12,654千元。 (2) 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三期計畫－臺灣博物館系統建置計畫總經費738,000千元，中央負擔527,000千元，分年辦理，105至107年度已編列419,541千元，本年度續編102,71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169千元。 (3) 古物新知－臺博館自然史藏品科技檢測研究計畫經費5,7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藏品基因檢測等經費300千元。 (4) 上年度臺灣行卷－博物館示範計畫預算本年度不再編列，所列30,000千元如數減列。
				00616000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319,286	324,690	-5,404	
				5361600000 文化支出	319,286	324,690	-5,404	
	1			5361600100 一般行政	136,260	133,787	2,473	
				5361600200 博物館業務	182,526	190,403	-7,877	
	3			5361609800 第一預備金	500	500	0	

本頁空白

附屬表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16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60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40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博物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典藏品圖像資料授權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立臺灣博物館規費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0	
	165			05616000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40	
		1		05616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40	
			1	0561600305 資料使用費	40	典藏品圖像資料授權使用費收入。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616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6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6,185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博物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場地設施出借收入。
2. 參觀門票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立臺灣博物館規費收費標準及門票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185	
	165			05616000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6,185	
		1		05616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6,185	
			2	05616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6,185	1. 場地設施出借收入425千元。 2. 門票收入5,760千元。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1600100 財產孳息	-0761600105 -權利金	預算金額	1,400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博物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本館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
2. 本館授權公有文化創意資產開發商品之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
2. 國立臺灣博物館公有文化創意資產授權利用要點。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400	
	212			07616000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1,400	
		1		0761600100 財產孳息	1,400	
			1	0761600105 權利金	1,400	1. 委外經營土銀展示館及南門園區展示館紀念品商店權利金收入1,350千元。 2. 本館授權公有文化創意資產開發商品之權利金收入50千元。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616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3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博物館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變賣廢舊財產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國有財產法第7、55條。

2. 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66點暨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	
	212			07616000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3	
		2		07616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3	變賣廢舊財產及物品等收入。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61600900 雜項收入	-11616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761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博物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辦理活動之報名費收入。
2. 委託代售本館出版刊物、專輯系列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財務收支處理注意事項」第3點規定「先繳後支」。
2. 「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及「國立臺灣博物館出版暨圖書管理作業要點」。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761	
	206			11616000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761	
		1		1161600900 雜項收入	761	
			2	11616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761	1. 教育活動報名費收入300千元，全數撥充作為教育活動所需之教師鐘點費、印刷費、材料費等經費之用。 2. 委託代售出版刊物、專輯系列等收入461千元。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6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36,260
-----------	-----------------	------	---------

計畫內容：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

預期成果：
適切支援各業務單位，加強計畫與作業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59,345	人事機構	本館預算員額51人，包括職員39人、工友2人、技工1人、駕駛1人及約僱8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59,345千元。
0100 人事費	59,34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5,062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173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90		
0111 獎金	6,311		
0121 其他給與	784		
0131 加班值班費	1,594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3,99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199		
0151 保險	3,63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6,915	本館各組室	
0200 業務費	74,634		
0201 教育訓練費	50		
0202 水電費	17,673		
0203 通訊費	1,462		
0211 土地租金	2,970		
0215 資訊服務費	1,253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4,847		
0221 稅捐及規費	35		
0231 保險費	891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5,411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0		
0271 物品	1,542		
0279 一般事務費	19,682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8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980		
0291 國內旅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1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6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36,26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9 特別費	130		12. 一般事務費19,682千元，包含： (1) 員工文康活動費按預算員額51人，每人每年2千元編列，計列102千元。 (2) 環境綠美化、館舍清潔、保全、各類表格或用紙印製、員工健康檢查等一般庶務支出，計列19,580千元。 13. 辦公室、展覽館、庫房等建築養護費，計列2,085千元。 14.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計列113千元。 15. 空調設備、高低壓電氣設備、消防設備、監控設備、電梯、指紋機及其他設施等維護保養費，計列5,980千元。 16. 辦理公務需要之國內旅費，計列100千元。 17. 辦理公務需要之短程車資等，計列100千元。 18. 機關首長特別費，計列130千元。 19. 設備及投資500千元，包含： (1) 汰換或購置資訊軟硬體設備費（含個人電腦及週邊設備、電腦週邊零組件、相關軟體等），計列300千元（資本門）。 (2) 各項事務機器及設備等，計列200千元（資本門）。 20. 獎補助費1,781千元，包含： (1) 依據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及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編列，本館10名助理研究員以上等級退休（職）人員，依其退休俸級及年資編列退休（職）人員之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計列1,727千元。 (2) 依據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撥字第1050053161號函規定編列退休（職）人員之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千元編列，計列54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5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0319 雜項設備費	200		
0400 獎補助費	1,781		
0454 差額補貼	1,727		
0475 獎勵及慰問	54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600200 博物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2,526
-----------	------------------	------	---------

計畫內容：

1. 推動並進行臺灣自然史及人文史料之研究調查與出版，辦理相關學術研討會及學術交流活動。
2. 辦理人文和自然典藏品之維護與保存，典藏庫房設施與環境之維護與管理。
3. 推動展示空間多元發展面向，強化展示主題之規劃、設計、執行、管理維護及評量。
4. 積極推展、規劃各項文化平權服務及教育推廣活動；訓練志工及新住民服務大使，提供友善平權服務場域。
5. 參與國際社群各項學術、交流活動，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活動，凸顯自然史博物館角色。
6. 實踐再現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推動臺灣博物館系統建置計畫。

預期成果：

1. 產出臺灣自然史及人文史料之研究調查、研討及交流成果，出版相關研究報告、研討會論文集及專書，以連結並再現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
2. 完善藏品典藏管理制度、加強提升典藏及設施之維護與管理，以維護本土重要的自然史藏品與文化資產，再現土地與人民的回憶。
3. 深化博物館展示功能，彰顯臺灣「文化多樣性」與「生物多樣性」多面向展示內涵。
4. 塑造平等近用、友善之博物館環境，並建構博物館新住民服務典範。
5. 強化博物館與國際社群之鏈結，並持續增進博物館國際能見度。
6. 連結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促進古蹟修復再利用為博物館，保存並活化歷史文化資產。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博物館業務之推展	74,110	本館各組室	本計畫共需經費74,110千元，其內容如下（含政策宣導經費）： 1. 辦理展覽、巡迴展、國際交流展、保險、文宣及相關展場維護等，計列20,436千元。 2. 辦理文化推廣、教育活動等（含原住民民族經費），計列3,570千元（其中收支併列300千元）。 3. 辦理志工訓練活動、課程及經驗分享與交流等，計列1,000千元。 4. 辦理博物館展覽開幕典禮、記者會文宣品印製、官網及廣告物維護、媒體廣告宣傳等，計列3,058千元。 5. 出版臺灣博物、學刊、年報、展覽專書及標本圖錄印刷費、圖片費、審稿費等，計列3,571千元。 6. 辦理研究計畫、學術研討會、購置相關研究設備等，計列3,014千元（含資本門72千元）。 7. 辦理典藏品與庫房維護管理以及珍貴藏品修復，計列23,555千元（含資本門2,801千元）。 8. 購置館藏中西文圖書期刊、影片及書架等，計列50千元。 9. 資訊計畫，包括購置資訊軟硬體設備、資訊操作服務費等，計列2,853千元（含資本門1,759千元）。 10. 2019國際博物館協會第25屆大會（ICOM 20
0200 業務費	56,830		
0201 教育訓練費	200		
0203 通訊費	274		
0212 權利使用費	100		
0215 資訊服務費	974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200		
0221 稅捐及規費	300		
0231 保險費	313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0,636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628		
0271 物品	3,501		
0279 一般事務費	31,456		
0291 國內旅費	864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92		
0293 國外旅費	163		
0294 運費	950		
0295 短程車資	79		
0300 設備及投資	17,28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000		
0304 機械設備費	4,528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131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600200 博物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2,52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19 雜項設備費	5,621		19 Kyoto) 暨國際自然史博物館委員會(ICOM-NATHIST) 2019年會，計列163千元。 11. 海南文化資產營運維護管理考察計畫，計列53千元。 12. 四川成都地區文博機構參訪交流計畫，計列74千元。 13. 安徽自然史博物館古生物及地質考察計畫，計列65千元。 14. 國定古蹟臺灣總督府博物館建築及機電檢修更新、本館2樓及地下室檢修工程以及南門展示館設施檢修等，計列12,648千元(資本門)。
02 博物館系統建置計畫	102,716	本館各組室	「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三期計畫—臺灣博物館系統建置計畫」奉行政院105年2月15日院臺文字第1050003987號函及105年11月2日院臺文字第1050038943號函核定，並依行政院秘書長107年4月2日院臺文字第1070008323號函辦理，計畫總經費738,000千元，中央公務預算負擔527,000千元，分年辦理，105至107年已編列419,541千元，本年度續編102,716千元，內容如下： 1. 水電費、郵資、通訊費等，計列1,750千元。 2. 因應古蹟修復各項資訊建置所需費用等，計列80千元。 3. 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及財產保險等，計列100千元。 4. 聘用臨時人員薪津、勞退金及勞健保等，計列3,328千元。 5. 外聘專家學者開會出席費、講座鐘點費等，計列852千元。 6. 古蹟空間及安全維護、古蹟修復再利用展示更新、古蹟修復音像紀錄、古蹟修復研習與推廣活動等費用，計列11,500千元。 7. 空調設備保養維護、消防設備保養維護及系統檢驗、雜項設施維護保養等費用，計列695千元。 8. 因公務需要之國內旅費，計列100千元。
0200 業務費	19,630		
0202 水電費	1,500		
0203 通訊費	250		
0215 資訊服務費	80		
0231 保險費	1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32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52		
0279 一般事務費	11,5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95		
0291 國內旅費	100		
0294 運費	1,075		
0295 短程車資	150		
0300 設備及投資	83,086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9,586		
0304 機械設備費	3,000		
0319 雜項設備費	5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600200 博物館業務	預算金額	182,52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古物新知藏品檢測計畫	5,700	典藏管理組	9. 因公務所需之運費，計列1,075千元。 10. 因公務需要之短程車資等，計列150千元。 11. 本計畫設備及投資共需83,086千元（資本門），其內容如下： (1) 古蹟修繕及修復再利用工程79,586千元，其中工程管理費按工程費提列0.2%，計列159千元，係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估算，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2) 機械設備等，計列3,000千元。 (3) 雜項設備等，計列500千元。
0200 業務費	4,700		本計畫係依「古物新知－臺博館自然史藏品科技檢測研究計畫」辦理，本年度共需經費5,70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500		1. 聘用臨時人員薪津、勞退金及勞健保等，計列3,5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2. 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費等，計列20千元。
0271 物品	980		3. 購置辦公用品、實驗耗材等，計列98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00		4. 書籍資料檢索、辦理研討會及工作坊等，計列20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000		5. 購置檢測儀器設備等，計列1,000千元（資本門）。
0319 雜項設備費	1,0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6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50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500	本館各組室	按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0900 預備金	500		
0901 第一預備金	5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600100 一般行政	5361600200 博物館業務	53616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36,260	182,526	500	319,286
0100 人事費	59,345	-	-	59,34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5,062	-	-	35,062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173	-	-	3,173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90	-	-	1,590
0111 獎金	6,311	-	-	6,311
0121 其他給與	784	-	-	784
0131 加班值班費	1,594	-	-	1,594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3,996	-	-	3,99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199	-	-	3,199
0151 保險	3,636	-	-	3,636
0200 業務費	74,634	81,160	-	155,794
0201 教育訓練費	50	200	-	250
0202 水電費	17,673	1,500	-	19,173
0203 通訊費	1,462	524	-	1,986
0211 土地租金	2,970	-	-	2,970
0212 權利使用費	-	100	-	100
0215 資訊服務費	1,253	1,054	-	2,307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4,847	1,200	-	16,047
0221 稅捐及規費	35	300	-	335
0231 保險費	891	413	-	1,304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5,411	17,464	-	22,87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0	6,500	-	6,810
0271 物品	1,542	4,481	-	6,023
0279 一般事務費	19,682	43,156	-	62,83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85	-	-	2,08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3	-	-	11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980	695	-	6,675
0291 國內旅費	100	964	-	1,064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	192	-	192
0293 國外旅費	-	163	-	163

**國立臺灣博物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600100 一般行政	5361600200 博物館業務	53616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4 運費	-	2,025	-	2,025
0295 短程車資	100	229	-	329
0299 特別費	130	-	-	130
0300 設備及投資	500	101,366	-	101,866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84,586	-	84,586
0304 機械設備費	-	7,528	-	7,528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2,131	-	2,431
0319 雜項設備費	200	7,121	-	7,321
0400 獎補助費	1,781	-	-	1,781
0454 差額補貼	1,727	-	-	1,727
0475 獎勵及慰問	54	-	-	54
0900 預備金	-	-	500	50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500	500

國立臺灣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1				文化部主管	59,345	155,794	1,781	-
	7			國立臺灣博物館	59,345	155,794	1,781	-
				文化支出	59,345	155,794	1,781	-
		1		一般行政	59,345	74,634	1,781	-
		2		博物館業務	-	81,160	-	-
		3		第一預備金	-	-	-	-

博物館
別科目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500	217,420	-	101,866	-	-	101,866	319,286
500	217,420	-	101,866	-	-	101,866	319,286
500	217,420	-	101,866	-	-	101,866	319,286
-	135,760	-	500	-	-	500	136,260
-	81,160	-	101,366	-	-	101,366	182,526
500	500	-	-	-	-	-	50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1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	84,586	-	7,528
	7			00616000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	84,586	-	7,528
				5361600000 文化支出	-	84,586	-	7,528
		1		5361600100 一般行政	-	-	-	-
		2		5361600200 博物館業務	-	84,586	-	7,528

博物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2,431	7,321	-	-	-	-	101,866	
-	2,431	7,321	-	-	-	-	101,866	
-	2,431	7,321	-	-	-	-	101,866	
-	300	200	-	-	-	-	500	
-	2,131	7,121	-	-	-	-	101,366	

本頁空白

國立臺灣博物館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5,06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173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590	
六、獎金	6,311	
七、其他給與	784	
八、加班值班費	1,594	
九、退休退職給付	3,996	
十、退休離職儲金	3,199	
十一、保險	3,636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59,345	

國立臺灣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1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39	39	-	-	-	-	-	-	2	2	1	1	1	1
	7		00616000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39	39	-	-	-	-	-	-	2	2	1	1	1	1
		1	5361600100 一般行政	39	39	-	-	-	-	-	-	2	2	1	1	1	1

博物館
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8	8	-	-	51	51	57,751	55,512	2,239	國立臺灣博物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40人22,875千元及勞務承攬40人17,349千元，分述如下： 1. 一般行政，預計進用臨時人員10人，經費5,411千元；勞務承攬34人，經費14,096千元。 2. 博物館業務，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0人，經費17,464千元；勞務承攬6人，經費3,253千元。
-	-	8	8	-	-	51	51	57,751	55,512	2,239	
-	-	8	8	-	-	51	51	57,751	55,512	2,239	

本頁空白

**國立臺灣博物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3.04	1,800	1,668	30.40	51	34	64	AGH-2807。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1.07	2,000	1,668	30.40	51	51	20	UX-6956。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2.03	0	0	0.00	0	5	2	985-QKE。輕 型電動機車 986-QKE。輕 型電動機車 983-QKE。輕 型電動機車
	合 計				3,336		101	90	86	

預算員額： 職員 39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8 人
 工友 2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51 人

國立臺灣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2棟4層	5,162.44	93,011	250	-	-	-
二、機關宿舍	-	-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4棟6層	10,017.58	233,795	960	10	8,051.10	675
合 計		15,180.02	326,806	1,210		8,051.10	675

博物館

舍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3層	2,154.24	-	13,480	200	7,316.68	-	13,480	45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8,068.68	-	-	1,635
	2,154.24	-	13,480	200	25,385.36	-	13,480	2,085

本頁空白

國立臺灣博物館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歲				入	
科				目		科				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21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300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300
	7			00616000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300		206			1161600000 國立臺灣博物館	300
		2		5361600200 博物館業務	300			1		1161600900 雜項收入	300
									2	11616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30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 對個人之捐助				-
0454 差額補貼				-
(1)5361600100				-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1	108-108	退休(職)人員	-
			退休(職)人員之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	
0475 獎勵及慰問				-
(1)5361600100				-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2	108-108	退休(職)人員	-
			退休(職)人員之三節慰問金。	

博物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781	-	-		1,781
-	1,781	-	-		1,781
-	1,727	-	-		1,727
-	1,727	-	-		1,727
-	1,727	-	-		1,727
-	54	-	-		54
-	54	-	-		54
-	54	-	-		54

本頁空白

國立臺灣博物館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1	21	163	1	18	162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1	21	163	1	18	162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國立臺灣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2019國際博物館協會第25屆大會 (ICOM 2019 Kyoto) 暨國際自然史博物館委員會(ICOM-NATHIST)2019年會 - 70	日本京都	ICOM的三年大會是國際博物館界專業人士的重要聚會，本次於京都舉行，市內 200 間以上的博物館、40 所以上的大學、以及為數不少的世界文化遺產、世界記憶遺產，主題「Museums as Cultural Hubs ;The Future of Tradition」。ICOM NATHIST是國際自然史博物館最重要的跨國博物館社群，本館館長擔任其委員會理事一職，是我國參與國際博物館交流事務重要管道。本館研究人員將參與年會發表，宣傳本館參與ICOM NATHIST重要計畫如國際線上策展資源網Platform 2022之成果、館內各領域近年展覽成果，以及結合臺灣博物館系統推廣成果以呼應本次大會主題，展現我國博物館跨界多元合作之能量，提升本館能見度，擴展國際合作空間。	7	3	55	98

博物館
一開會、談判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0	163	博物館業務	無		-	-
					-	-
					-	-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海南文化資產營運維護管理考察計畫76	中國大陸	海南省博物館、瓊台書院、五公祠、崖州古城。	1. 海南省博物館於民國97年正式開館，展廳面積約8000M2，展出海南島歷史、少數民族文化等內容，其新式空調、消防等展覽設備設計值得參考，作為提升本館營運維護方式之參考。2. 瓊台書院為保存完好之磚木構造建築；五公祠為融合古建築、古遺址、園林一體之園區；三亞市崖州區之崖州古城為海南島古代四大洲城之一，存有牌坊、古道、古物、崖城學宮等眾多古蹟，其保存、活化、利用方式，足供考察。	108.06 - 108.09	5	2
02 四川成都地區文博機構參訪交流計畫76	中國大陸	金沙遺址博物館、四川博物院、成都博物館、西南民族大學	參訪交流成都地區博物館、交流西南少數民族館藏、與西南民族大學交流文博學院交流「共作博物館」經驗。	108.03 - 108.11	5	2
03 安徽自然史博物館古生物及地質考察計畫76	中國大陸	安徽古生物化石博物館、安徽博物院及地質機構	於2012年開館之安徽古生物化石博物館（新館）典藏皖南恐龍蛋、骨骼、足印化石等珍貴化石標本，新館規劃多項互動展區，為具代表性之古生物化石博物館。該館豐富之館藏標本及展示規劃可作為本館土銀館古生物展廳更新規劃之參考，安徽豐富之古生物及地質資源亦可作為相關策展主題規劃。	108.03 - 108.10	5	2

博物館
畫預算類別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25	25	3	53	博物館業務	無	
40	29	5	74	博物館業務	無	
40	20	5	65	博物館業務	無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215,639	-	-	1,781	217,420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215,639	-	-	1,781	217,420

博物館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101,866	-	-	-	-	-	101,866	319,286
101,866	-	-	-	-	-	101,866	319,286

國立臺灣博物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6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7年度 預算數	108年度 預算數	109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歷史與文化資產 維護發展第三期 計畫	105-108	52.05	28.57	12.52	10.55	0.41	<p>1. 行政院105年2月15日院臺文字第105003987號函及105年11月2日院臺文字第1050038943號函核定，並依行政院秘書長107年4月2日院臺文字第1070008323號函辦理。</p> <p>2. 本計畫總經費7,442,286千元，中央公務預算負擔5,205,000千元。</p> <p>3. 本計畫108年度預算分別編列於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業務」科目922,418千元，國立臺灣博物館「博物館業務」科目102,716千元，及國家人權博物館「博物館業務之推展」科目29,896千元。</p>

國立臺灣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法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一、通案決議 51 項							
(一)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2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賦稅署、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觀光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配合辦理			
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民用航空局、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內政部、國庫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水電費：統刪 1%，其中監察院、審計部、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政策宣導費：統刪 3%。							
6.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9.2%，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法務部、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嘉義							

國立臺灣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國際貿易局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司法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文化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2%，其中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4 億 6,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三)本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 2 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 102 年 9 月 5 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 年參酌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 2 萬 5,000 元；同年 6 月 13 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p>	配合辦理
<p>(五)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p>	配合辦理
<p>(十四)鑒於中央各機關經管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 4 類，截至 106 年第 2 季，各機關經管宿舍計有 4 萬 2,341 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 92 年及 96 年分別訂頒「國有宿舍及眷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國有職務宿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閒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能。國有財產法第 61 條及第 62 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管之國有宿舍，截至 106 年第 2 季仍有近 2 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 3 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管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獲配機關自行經管，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 5 成，請財政部加強督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p>	配合辦理
<p>(十五)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 點規定：「……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1 點規定：</p>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 2 億 2 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4 點規定定期檢討。</p>	
<p>(十六)據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 4.4 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 3,834 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 1 萬 7,121 棟，面積約 2,869 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107 年度預算案仍逾 20 億元，有賡續檢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p>	配合辦理
<p>(十七)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p>	配合辦理
<p>(十九)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 3,011 億 6,745 萬 4 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 509 億 6,818 萬 7 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 70 條第 3 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第 4 項規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p>	配合辦理
<p>(二十)依據審計部監督 106 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6 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 208 件，截至 6 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分配數)未達 80%之計畫計有 42 件(占列管總件數 20.19%)，其中 21 件執行率甚至未達 50%(占列管總件數 10.10%)。又上述 42 件執行率未達 80%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 16 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輔會 33.33%(2 件)為最高，內政部 26.67%(5 件)次之，文化部 25.00%(3 件)再次之，另執行率未達 50%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 33.33%(2 件)，文化部 16.67%(2 件)次之，經濟部 12.20%(5 件)</p>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	
(二十九)依據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 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 71.9 億元，較 106 年度增加 27.4 億元，約增 61.6%，主要為經濟部 28.8 億元、教育部 17 億元、科技部 5.6 億元、僑務委員會 4.5 億元、外交部 3.2 億元、交通部 3.2 億元及衛生福利部 2.9 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艦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	配合辦理
(三十四)鑒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	配合辦理
(三十五)鑑於近 4 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通訊經費比率較低前 5 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 5 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	配合辦理
(四十) 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效。	配合辦理
(四十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 107 年度預算案數合計 73.9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67.7 億元約增加 6.2 億元（增幅 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 130.1 億元比率 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統重複建置，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p>	
<p>(四十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p>	配合辦理
<p>(四十七) 鑑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 11 億 3,169 萬 1 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p>	配合辦理
<p>(四十九) 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 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 96.6% 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 78.8%、線上學習系統 71.0%、差勤系統 67.2% 等。</p> <p>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 70% 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 e 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p> <p>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 106 年 10 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市政府、各縣市政府，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 107 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p>	配合辦理
<p>(五十)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 103 年 12 月 3 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10 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 106 年 12 月 3 日完成法規之修訂。經查，截至 106 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 674 條的法規與行政措施，尚有 463 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p> <p>我國於 106 年 11 月 3 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p>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p> <p>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p>	
<p>四、通過決議—主決議部分—共 106 案 新增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議結果 第 1 項 文化部 (五)文化部及所屬博物館執行 107 年度新增「臺灣行卷—博物館示範計畫」，經費共 1 億 7,700 萬元。請文化部督導該計畫執行博物館文物之空間標示，應本於文物研究之歷史脈絡，以專業研究切實呈現其空間分布脈絡，並在儘可能之精準前提下，呈現臺灣地理空間文化內容，俾利提供未來各種加值運用。</p>	配合辦理
<p>(五十)台灣近年來之建築藝術文化發展蓬勃，受世界矚目，但台灣建築史料文物保存，2007 年起僅由國立台灣博物館以專案方式徵集，且僅徵集部分圖說，而忽略數位文稿圖稿及建築模型之徵件典藏，徵集計畫顯然欠缺全方位思維。再者，「國立台灣博物館二次戰後台灣經典建築設計圖說徵集及數位化計畫」自 2007 年啟動之後，雖徵集 10 萬多筆圖說，然 2013 年後徵集數量銳減，而典藏之外之展示、研究與教育推廣皆不足，10 年來只舉辦 1 次展覽、2 場研討會及 2 項出版，台灣建築文化推動能量虛擲，甚為可惜。</p> <p>爰要求文化部強化支持挹注國立台灣博物館持續進行更完善、更全面之建築文物、史料徵集計畫，並擴大跨部會共同研議國家級「台灣建築博物館」之可行性，為台灣建築文化藝術之典藏、研究、展示、推廣及教育工作，導入更全方位之作為。</p>	<p>國立臺灣博物館自 106 年起已加速進行徵集之建築圖說數位化作業，107 年預計完成 6,000 餘件建築圖說數位化，並規劃舉辦 1 檔建築書圖特展，同時亦將計畫納入文化部 108-109 年「文化生活圈建設計畫」之「博物館典藏充實及館舍增建」子項計畫內，持續推動臺灣建築圖說、史料之徵集、保存、典藏、推廣工作。107 年文化部已挹注經費支持策辦相關展覽，107 年 11 月於臺博館二樓迴廊舉辦「前行無畏：陳仁和的建築時代」特展。</p>
<p>第 7 項 國立臺灣博物館 (一)國立臺灣博物館之本館展覽館前身為「兒玉總督後藤民政長官紀念館」，於大正四年（西元 1915 年）落成，後因政權更迭與組織改造，現該展覽館坐落及其周圍之土地管理機關為臺北市政府，展覽館之建物管理機關為國立臺灣博物館，形成土地、建物管理機關不同之情事；查國立臺灣博物館每年需編列土地租金預算，</p>	<p>國立臺灣博物館已於 107 年 3 月 5 日臺博祕字第 1073000475 號函送</p>

國立臺灣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向臺北市政府繳納土地租金，似有排擠館務文化預算之虞；另查國立臺灣博物館於廣場推行博物館教育活動時，常受制於臺北市政府，致使博物館教育活動推行遭受阻礙；爰要求文化部及國立臺灣博物館研議展覽館坐落及其周圍之土地移撥至國立臺灣博物館管理之可行性，並評估上開問題之解決方式，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文化部，文化部亦於107年3月14日文源字第10730070701號函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二)國立臺灣博物館107年度預算案於「博物館業務—博物館業務之推展」計畫項下編列6,156萬元，其中1,520萬5千元預定用於辦理國定古蹟臺灣總督府博物館建築、機電檢修更新及再利用計畫。惟鑑於國定古蹟臺灣總督府博物館建築、機電檢修更新及再利用計畫亦屬古蹟工程，允宜汲取以前辦理古蹟修復工程之經驗，加強各項前置規劃作業，俾順利後續執行。</p> <p>是以，臺博館107年度預算案編列國定古蹟總督府博物館建築、機電檢修更新及再利用計畫，預定辦理期程5年，允宜依預算法第39條規定揭露完整資訊，復鑑於本案為古蹟修復工程，涉及之技術與法令較為複雜，允宜加強前置規劃作業，俾利後續執行。</p> <p>爰建請文化部於3個月內提出改善書面報告，並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國立臺灣博物館已於107年3月5日臺博祕字第1073000486號函送文化部，文化部亦於107年3月14日文源字第10730070702號函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